

潮南区精品文具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（园区配套设施一期-园区内道路建设工程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业主名称：汕头市潮南区胪岗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汕头市潮南区胪岗镇溪和路 276 号

联系人及电话：陈泽韩，13426921162

二、采购中介服务名称

潮南区精品文具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（园区配套设施一期-园区内道路建设工程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

三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

1.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，法律、财务独立，合法运作。

2. 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备案，持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《工程咨询资信证书》，且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

3. 信用状况良好，相关平台无不良记录。

4. 本项目无需要回避的中介服务机构。无其他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资质及服务要求。

四、服务内容与要求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潮南区精品文具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（园区配套设施一期-园区内道路建设工程）共涉及 3 条道路；道路等级

为城市支路，同时配套建设排水照明、绿化以及安全设施。计划总投资约 5800 万元（不包含土地使用及征拆补偿费），最终金额以批复为准。

（二）服务类型

工程咨询

（三）核心服务内容

开展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，并配合完成相关配套服务。

（四）服务要求

编制成果需满足国家、省、市相关规范文件要求，符合潮南区主管部门审核标准。

（五）成果要求

提交《潮南区精品文具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（园区配套设施一期-园区内道路建设工程）可行性研究报告》，含电子成果 1 套、纸质成果 6 份。

五、服务时间与履行方式

（一）服务期

合同双方盖章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服务工作。

（二）履行地点

调研工作：项目现场（汕头市潮南区胪岗镇）

编制工作：线上开展

（三）服务提供时间

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。

六、选取方式与计价标准

（一）公开选取方式

方案择优选取

（二）报价要求

报下浮率，下浮率范围为 0%-50%

（三）计价标准

服务费参照《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》(计价格[1999]1283 号)测算，以中选人报出的下浮率结合计划投资额计算服务费暂定价，最终金额以财政或第三方造价审核结果为准。

七、验收要求

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全部完成后组织验收

2. 验收主体：项目业主（汕头市潮南区胪岗镇人民政府）自行验收

3. 验收标准：遵循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及其他相关规范标准。

4. 不合格处理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及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解除合同、违约金支付等）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
八、结算方式

项目服务费用的结算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1.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或不当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应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2. 业主方未按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服务机构有权要求其

足额支付。

3. 双方可约定违约金数额或损失赔偿额计算方法；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，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仍需履行合同债务。

十、补充合同与争议解决

1. 采购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不得抵触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。

2. 合同履行中的纠纷，双方优先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方式解决。